

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
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- 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- 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- 七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部门收支总表
- 2、部门收入总表
- 3、部门支出总表
- 4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9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1. 宣传和贯彻落实林木种苗管理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标准；
2. 组织实施全市花卉林木种苗发展建设规划；
3. 组织指导全市花卉林木种苗生产、质量监管及林木品种的选育、引种及示范推广工作；
4. 负责全市花卉林木种质资源管理和保护工作；
5. 负责指导全市林木良种基地建设与管理，以及林木良种的宣传和推广使用；
6. 负责全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相关工作；
7. 完成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根据长编委发〔2016〕46号文件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（长沙市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）为正科级事业单位，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2名，明确编制控制数为8名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- 1、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本级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年本单位收入预算324.78万元，

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.78 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 6.63 万元，下降 2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、退休人员、临聘人员的津补贴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进行调整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2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324.78 万元，其中，农林水支出 324.78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 6.63 万元，下降 2%。主要是在职人员、退休人员、临聘人员的津补贴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进行调整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324.78 万元，其中，农林水支出 324.78 万元，占 100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2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320.98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2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3.8 万元，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农林水支出 3.8 万元，主要用于林业技术推广项目 3.8 万元。一是为了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，二是用于宣传林木种苗管理相关法律、法规知识及其

他职责职能工作的顺利开展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2022年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机关运行经费33.08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0.02万元，上升0.06%。主要是工会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2年长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3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.2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.8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2.8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1年减少0.1万元，主要是按照厉行节约原则核减了“三公经费”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中会议费预算0.50万元，拟召开林草种苗“双打”工作部署会议，人数30人，内容为林草种苗行业“双打”工作部署会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2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.78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采购预算0.48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2.3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

2021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2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324.78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320.98万元，项目支出3.8万元。本单位2022年度无重点项目支出，为常规性项目开支，详见附件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

（具体见附件）